

芜湖市教育局

芜教基〔2022〕48号

芜湖市教育局关于印发芜湖市中小学 2022— 2023 学年教学周次表的通知

各县市区、开发区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、教育文体局），市属各学校，安师大附中、附小、附幼：

现将《芜湖市中小学 2022—2023 学年教学周次表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1.义务教育阶段：2022—2023 学年第一学期 20 周次，第二学期 22 周次；高中阶段：2022—2023 学年第一学期 20 周次，第二学期 23 周次。节假日放假以国家公布的安排为准。

第一学期，学校行政人员 2022 年 8 月 24 日到校上班，教师 8 月 26 日到校，学生 8 月 30 日—8 月 31 日报到注册，新生可提前 3—5 天到校组织入学教育，9 月 1 日正式上课，其中高三年级 8 月 24 日正式上课。第二学期，学校行政人员 2023 年 1 月 29 日到校上班，教师 1 月 31 日到校，学生 2 月 4 日—2 月 5 日报到注册，2 月 6 日正式上课，其中高三年级 1 月 30 日正式上课。

2.各级教育部门和中小学应提前做好区域内、本单位的师资调配、基础设施、教学仪器及教学用书等各项准备工作，确保新学年（期）如期开学上课。

3.全市中小学应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全面推进“五大行动”，全力加强“五项管理”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要聚焦学生发展核心素养，培养学生适应未来发展的正确价值观、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，引导学生明确人生发展方向，成长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要进一步规范中小学课程教学管理行为，按规定开齐课程，开足课时，不得随意增减课时；要提升课后服务水平，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；规范各学科平时考核，严格控制考试次数；控制学生各学科的作业量，切实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。

4.中职学校、特教学校(班)、幼儿园教学周次安排，参照本通知执行。

5.各级各类中小学新学年的素质教育年度实施计划、课程表、教学计划、作息时间表，均应于开学后一周内报主管的教育行政部门备案。

附件：芜湖市中小学 2022—2023 学年教学周次安排表

2022年6月2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